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强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视传媒”)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强视传媒向武汉市嘉韵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韵佳科技”)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 5,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签署担保书之日起至约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两年。
 - 截止本公告日，除本次为强视传媒担保外，公司已实际为强视传媒担保余额为 27,361.25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强视传媒的经营目标及资金需求情况，为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强视传媒向嘉韵佳科技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 5,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签署担保书之日起至约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两年。

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各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因此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强视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游建鸣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 C7-007-A

注册资本：6,331.387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电影发行；影视服装道具租赁；影视器材租赁；影视文化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展会务服务；摄影摄像服务；制作、代理、发布：户内外各类广告及影视广告；艺人经纪。

与本公司关系：强视传媒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4.77% 股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强视传媒总资产 123,881.32 万元；总负债 118,419.7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100.00 万元，流动负债 118,419.72 万元；净资产 5,461.60 万元；营业收入 2,764.10 万元；净利润-45,151.53 万元；资产负债率 95.59%。

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强视传媒总资产 111,561.22 万元；总负债 106,229.4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5,500 万元，流动负债 106,229.41 万元；净资产 5,331.81 万元；营业收入 1,593.52 万元；净利润-129.79 万元；资产负债率 95.2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鉴于强视传媒向嘉韵佳科技借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整，现公司自愿为强视传媒履行《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向嘉韵佳科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的范围为强视传媒在《借款合同》项下应向嘉韵佳科技履行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及其产生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和嘉韵佳科技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本次担保的保证期间自签署担保书之日起至《借款合同》约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两年。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向武汉市嘉韵佳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是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目标及资金需求情况确定的，目的是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该担保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强视传媒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控

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上述或有风险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含本次），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27,467.89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9%。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7,467.89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9%。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存在。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九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等相关材料。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7日